

陕西省西咸新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文件

陕西咸防指发〔2018〕15号

西咸新区防汛抗旱指挥部 关于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 全力做好新区防汛工作的紧急通知

新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各成员单位，各新城、各园办防汛抗旱指挥部：

近期，针对泰国游船事故习近平总书记作出重要指示，强调指出一些地方雨情汛情等情况突出，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及时进行风险提示，增强防范意识，消除安全隐患，加强安全检查检测和应急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此，2018年7月7日晚，省防总印发了《关于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全力做好近期全省防汛工作的通知》（陕汛早指（2018）44号），从强化秦岭北防汛防范，强

化监测预警，夯实防汛责任等方面进行了安排部署。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全力做好新区防汛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要提前安排部署。入汛后新区防汛形势严峻，6月8日至9日，6月17日至18日，6月26日，7月2日至4日，已先后出现四次较强降雨过程。特别是7月2日至4日的强降雨过程，覆盖面积广、降雨强度大，最大累计降雨量超过100毫米；河道出现入汛以来第一次洪峰过程，渭河咸阳站洪峰流量1880立方米/秒；沔河秦渡洪峰流量332立方米/秒。

面对严峻的雨情汛情，省委书记胡和平、省长刘国中、省委副书记贺荣、常务副省长梁桂、省委常委、市委书记王永康、副省长魏增军、市长上官吉庆、常务副市长吕健、副市长杨广亭等省市领导多次就做好防汛工作作出重要批示指示。新区管委会主任康军，深入防汛一线，实地检查指导防汛工作。

据预报，9日至12日我省又有一次大范围高强度暴雨过程，10日全省阴天有中雨，关中大雨。11日全省阴天有小雨，关中中到大雨。12日全省阴天间多云，关中小到中雨。受前期强降雨影响，特别是泾河北塬地区土壤水分处于饱和状态，极易引发小流域洪水灾害和地质灾害，防汛形势严峻。为此，各级防汛部门和防汛责任人，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以安全度汛目标为引领，按照7月2日新区防汛会议精神，继续深化各项防汛措施落实，坚决克

服麻痹思想，发扬连续作战精神，履职尽责、坚守岗位，再次对暴雨过程的防汛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切实做好各项防范工作。

二要加强监测预警。据省防总预测，今年汛期气候形势复杂，极端天气事件趋多趋强，极端强降雨和暴雨风险呈多发态势，北方多雨带中心区位于我省陕北中东部，夏季陕北、渭北和陕南东部降雨量偏多 2-4 成，9 月中旬有秋淋，渭河及部分支流可能发生超警戒洪水，山区突发暴雨山洪几率大，局地强降雨等灾害性天气防御形势严峻，防灾减灾形势不容乐观。各新城要及时向落雨区发出预报预警，组织受威胁区群众提早做好预防和撤离准备，全力避免人员伤亡。

三要强化责任落实。各级要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要求，切实承担起防汛抗洪责任。要进一步明确基层街镇、村组 and 社区的防汛责任，明确涉水景区防汛党政责任人、技术责任人和巡查责任人，对于重点河道、水库、城市低洼易涝区及秦岭北麓峪口等防汛重点部位，要定点、定人、定责。各级河长湖长要扎实上岗履职，切实抓好防汛安全管理，主动防范，确保安全渡汛，要严格落实防汛工作责任追究制度，对工作失职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要依法追责。

四要强化应急值守。各级防汛责任人要认真履行第一时间应急上岗指挥协调防汛工作的要求，根据气象部门发布的暴雨预警，迅速上岗到位，确保防汛指挥工作高效运行。要坚持 24 小时带值班值班制度，重点落实基层防汛值班工作，及时掌握了解汛情、灾情，确保各种防汛信息和防洪指令传

递畅通。

五要强化山洪地质灾害防范。国土部门要加强对全区 31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的监测力度，重点对可能发生地质灾害的城镇、乡村、学校等人员聚集区，以及交通要道沿线地区实施 24 小时监测；对有地质灾害发生征兆的危险区人员，立即实施搬迁转移措施，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六要强化城市内涝防范。城市防汛管理部门要对全区 29 个低洼易涝区进行全面排查，重点检查城区排涝设施，及时疏通排水管网，重点落实地铁、在建工地、城市低洼易涝区、地下商场、下穿式立交、铁路涵洞、地下车库等的积水标识设置、道路安全警戒、排涝应急处置等工作，确保市民出行安全。同时，要加强配合，互通信息，积极统筹协调城市管理、交警等部门力量，做好强降雨期间的交通疏导工作，确保市民出行安全。

七要强化河道度汛工作。受前期降雨影响，渭河、泾河、沔河、新河等河流均出现涨水过程，为此要密切关注河流防汛保安工作，强化重点部位巡查，对水毁部位及时进行处置。要坚决取缔河道范围内违建设施，科学调度橡胶坝等泄水设施，及时进行预警，适时启动应急响应，根据水情变化提早撤离涉河水利风景区、涉河在建工程等河道内人员及机械，确保安全。

八要强化水库淤地坝度汛。近期，水利部对水库三项措施（预测预报、运行调度和避险抢险）和三个责任人（党政责任人、技术责任人、管理巡查责任人）进行督查暗访，相

关新城要督促水库管理单位切实落实好三项措施和三个责任人要求，按照防洪预案组织好库坝巡查工作，督促检查防汛措施到位，及时发现和快速处置突发险情，要严格按照汛期调度运用计划运行，对于超过或接近汛限水位的水库，要迅速预泄腾库，坚决杜绝超限蓄水，确保水库、淤地坝防洪安全。

西咸新区防汛抗旱指挥部
2018年7月9日



